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都在线”）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09 号文核准。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0]000312 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61,316,277 元变更为 411,316,277 元，公司股本由 361,316,277 股变更为 411,316,277 股。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草案）》的有关条款及内部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实际情况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现将《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草案）》更名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核准日期】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上市日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131.6277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1,131.6277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1,131.627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鉴于本次变更事项董事会已获股东大会授权，本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有关变更登记。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内容为准。

三、备查文件

-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4 日